

长子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长子安办发〔2024〕32号

长子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对全县各类企业加盖、搭建造成密闭 空间进行摸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安委会成员单位：

为深刻汲取有限空间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全县有限空间安全生产管理，规范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行为，根据工作安排，决定对全县各类企业因环保需要加盖、搭建造成密闭作业空间进行专项摸排调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对有限空间摸排工作的组织领导，把防范环保设施有限空间作业风险作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内容，压紧压实企业主体、部门和属地管理责任，坚决守牢安全底线。

二、全面排查摸底。各乡镇人民政府按照属地原则，各

成员单位按照监管原则，组织专人迅速开展排查、摸底，深入现场细致排查，认真核对，摸清底数，确保排查无遗漏。对摸排出现有限空间的行业、企业，要建立有限空间管理台账，完善有限空间名称、位置、类型、危险因素、责任人等基本信息。

三、全面开展风险研判管控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在摸排的同时要督促企业负责人或者安全管理人员要进行现场监管，凡需要在密闭有限空间作业的，作业前必须开展风险研判管控工作，要对现场危害因素辨识、氧浓度和有毒有害气体浓度检测、通风置换、防护设施和应急装备配备、人员监护、警示标识等条件进行确认，确保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发包给其他单位实施的，要建立密闭有限空间作业发包管理制度，严格审查承包单位的安全条件落实安全交底。

四、进一步做好信息报送。摸排时间为5月21日至6月20日。摸排结束后，各乡镇人民政府、成员单位及时将摸排情况报送县安委办。

联系人:吴琼

联系电话:0355-8323193

附件:企业有限空间基本信息统计表

长子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21日

办公室

附件

企业有限空间基本信息统计表

单位:

填表人及电话:

序号	县、区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属行业	有限空间类型	危险因素	有限空间作业 是否外包	责任人

(此件公开发布)

长子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1 日印发
